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印度莎圣燃煤电站项目的重大仲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重大仲裁的基本情况

2008年6月，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 Reliance Infra Projects (UK) Limited（以下简称“Reliance UK”）签署了《设备供货及服务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合同金额为1,311,000,000美元，公司作为供货方为印度莎圣6*660MW超大型超临界燃煤电站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提供主要设备及相关服务，Reliance Infrastructure Limited（以下简称“Reliance”）为Reliance UK在本合同下的付款义务出具了担保函，Sasan Power Limited持有并运营该电厂。

由于Reliance UK在本项目投入商业运营多年后仍拖欠公司设备款及其他相关费用未支付，公司已于2019年12月向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提交了仲裁申请，要求Reliance根据其为Reliance UK出具的担保函中的约定向公司支付至少135,320,728.42美元设备款及其他相关应付款项（以下简称“仲裁一”）。

2021年12月，公司收到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发出的Reliance UK对公司提起的仲裁（以下简称“仲裁二”）申请的受理通知，Reliance UK主张公司就本合同赔偿其约3.8875亿美元损失；同时Reliance UK认为项目履约保函被不合理地释放，要求公司开出约1.20175亿美元

履约保函以担保其主张。

上述仲裁争议所涉及的项目均为印度莎圣 6*660MW 超大型超临界燃煤电站项目。

关于上述仲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重大仲裁的裁决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发出的对仲裁一的裁决书，裁决如下：

1、裁决 Reliance 在 28 天内向公司支付合计 146,309,239.27 美元，其中包括：

（1）向公司支付 122,232,275.03 美元，即未支付进度款减去 Reliance 可抵扣金额；

（2）向公司支付法律费用、开支和支出 3,675,257.95 美元；

（3）向公司支付裁决前利息 20,401,706.29 美元。

2、裁决 Reliance 支付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确定的最终仲裁费用的 85%，共计 1,111,652.90 美元；裁决公司支付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确定的最终仲裁费用的 15%，共计 196,174.04 美元。负有支付义务的一方应在另一方垫付的上述最终仲裁费用的范围内偿还该费用。

3、裁决 Reliance 向公司支付上述第 1 项所列金额的裁决后利息，该利息应按照单利计息，年利率为 5.33%，从 2023 年 1 月 5 日（裁决作出后 28 天）起计算至支付之日。

4、如裁决一方就上述第 2 项所述的最终仲裁费用向另一方偿还任何金额，应按照单利计息，年利率为 5.33%，从 2023 年 1 月 5 日（裁决作出后 28 天）起计算至支付之日。

三、本次进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于本项目的应收款项，按照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分别予以会计核算，其中应收账款余额为 126,583,067.11 美元，并按照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累计折合人民币 489,731,346.32 元。合同资产余额为 21,850,000.00 美元，为业主未签发完工证书对应的项目未到期质保金，按照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累计折合人民币 1,568,152.65 元。

由于仲裁一尚待执行、仲裁二尚未结案，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案件审理、执行的进程及结果，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同时，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是否还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